

# 台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

## 第 4 次午餐供應委員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11 月 21 日(星期二)中午 12 時 15 分

貳、地點：2 樓簡報室

參、主席：謝丞韋校長

紀錄：陳玉燕

肆、會議議程及討論事項：

一、訪廠內容報告:(業務單位報告)

1、訪廠「宮保王公司」發現下列問題：

(1)全身除塵設備排出空氣有些許悶濕味，建議應定期維護。

(2)調味料部分:醬油等調味料有 TQF 標章，建議食用醋也採用含 TQF 標章產品。

▲宮保王公司回應：

(1)浴塵室：已通知廠商前來，以丈量破損維修處，竣工照片如附件 1。

(2)調味品：依據契約內使用符合規定之調味品，具正字標記或 TQF 認證標章，或使用經檢驗合格或合法登記之工廠產品。

2、訪廠「第一公司」發現下列問題：

調味料部分：調味粉建議把保存期限標示明顯。

▲第一公司回應：

進貨時會有專責人員進行驗收，確認有效期限且每日皆有做驗收紀錄表。如為特殊品項，當日用完有剩餘隔日就會退貨，如為一般品項，我們會固定時間盤點庫存，優先使用，確定使用食材的安全，感謝學校提供的寶貴意見。(附件 2)

二、公文訊息: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1 月 14 日北市教體字第 1123097423 號函來文指示。

主旨：學校午餐選用水果及油炸物供應次數注意事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三：「依教育部「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」規定，油炸 1 週不超過 2 次，倘使用油炸之半成品，雖供應時未再油炸，仍須計入油炸品供應次數（例如烤麥克雞塊、烤薯條等等），請學校及午餐供應委員會審查菜單時，確實依學校午餐契約及「學校午餐食物內容及營養基準」規定辦理。(附件 3)

三、桶餐問題回報:提供廠商第一公司

112/11/09 12:15 704 班第一個取餐的男同學，把雞肉飯盛進便當盒中時，發現一根頭髮(附件 4)。

▲討論是否計點罰款?

討論過程中委員們普遍認為難以認定頭髮來自廠商端，無法歸責確認，且為初犯，且經由投票表決產生共識決，同意罰款計點 0 票，不同意罰款計點超過半數委員一致通過不罰款計點。惟應請廠商加強衛生管理以防止類此事件再度發生。

決議:不同意罰款計點，無須罰款計點。

四、10 月份(宮保王公司)午餐驗收是否通過?

宮保王供餐表現良好，學生反應良好。

決議:10 月份午餐驗收通過。

五、審議 112 年 12 月份菜單(宮保王公司)

討論異動如下:

日期	異動前	異動後
12 月 4 日	醃醃油腐	甜蔥炒雞
12 月 11 日	海帶滷味	滷翅小腿
12 月 20 日	泡菜冬粉	三杯油豆腐雞
12 月 22 日	虱目魚輪捲	蒲燒鯛魚
12 月 25 日	海苔粉魷魚丸	海苔虱目魚條
12 月 28 日	鍋燒筍子	筍子 加 豬肉

伍、散會:下午 12 時 55 分。